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总经理薪酬兑现及考核分配办法的独立意见

2022年4月，公司就2021年生产经营情况及拟提交七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有关事项向独立董事进行了汇报。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叶林、顾文贤、刘燊、彭锋)，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按照有关规定，对“关于总经理2021年度薪酬兑现及2022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

一致同意“关于总经理2021年度薪酬兑现及2022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的议案”所载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并按规定向年度股东大会报告相关情况。

独立董事(签名)：

二〇二二年四月